附件3

南宁海关所属事业单位2023年公开

招聘报考说明

**1．招录职位表中所要求的学历应如何理解？**

公开招聘职位表中所要求的学历为报考人员所获得的最高学历，应以其已经获得的最高学历进行报考。

**2．招录职位表中招聘的专业有什么要求？**

考生所学专业必须与岗位要求一致，招聘岗位专业要求以应聘人员最高学历毕业证书专业为准（不含辅修专业），专业审核参照国家教育行政部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专业目录》和《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中的二级学科名称进行。

**3．毕业（学位）证书及专业相关规定？**

报考人员应凭已取得的毕业（学位）证书报考。在国（境）内高校毕业的报考人员，须在报考资格复审时提交学历（学位）证书；在国（境）外高校毕业的，须在报考资格复审时出具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学位）认证。报考人员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和程序。

专业资格审查以毕业证书（不含辅修专业或辅修学位专业相关证书）载明的专业名称为准。应聘人员报名时应诚信、准确、规范填报毕业专业。

**4．参加大学生村官等服务基层四项目的人员可否以应届毕业生的身份报考？**

参加大学生村官等服务基层四项目目前无工作经历的人员，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后2年内，可以报考限应届毕业生报考职位。

**5．一般人员报考年龄是如何规定的？**

招聘岗位所要求的年龄计算截止时间为2023年3月6日，如“35周岁以下”，指在1987年3月6日及以后出生，依此类推。

**6．如何定义高校应届毕业生？**

国家统一招生的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择业期内（国家规定择业期为二年）未落实工作单位，未签订三方协议或劳动合同，未缴纳过养老保险；其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毕业生，可按应届高校毕业生对待。

**7．工作经历起始时间如何界定？**

本次招聘各岗位所要求的工作经历计算截止时间为2023年3月，按照“对年对月”计算。在村（社区）组织及其他各类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等工作的经历，实施农村“特岗教师”“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村官”“志愿服务西部”基层服务项目时被招募到基层服务的经历，在军队团和相当于团以下单位工作的经历，退役士兵在军队服现役经历，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到高校毕业生实习见习基地参加见习或者到企事业单位参与项目研究的经历，均视为工作经历。但高校毕业生在校期间的社会实践经历，不视为工作经历。